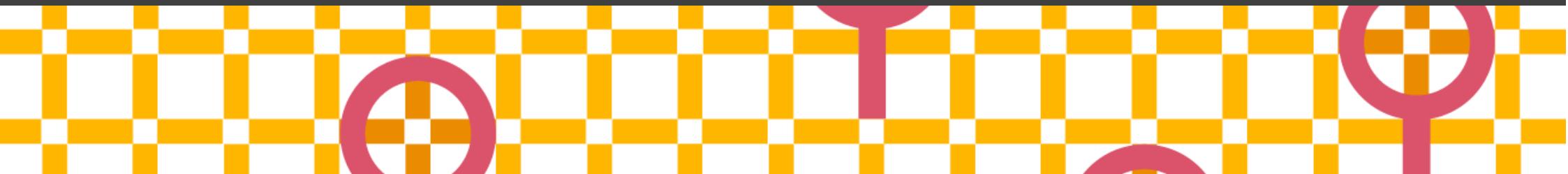


# 個人資料保護法—違規處理草案

2024年5月10日



## 概要

繼政府於2023年4月17日頒發的第13號法令關於個人資料保護之後，公安部所制定之《網絡安全和個人資料保護活動違法行爲行政制裁》的法令草案進入最後修法階段。預計本草案將於下個月生效。

# 主文…

根據本所取得的草案版本，彙列以下重要規定：

- 針對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行為，例如未獲得資料主體的同意、未發出個人資料處理通知、未刪除和銷毀個人資料、未依法發佈關於個人資料保護的內部準則、違反與行銷和廣告經營活動有關的個人資料保護行為(首次違法)，可被處以最高兩億越南盾的罰款。
- 其他不法行為，例如未在法定期限內 (i) 提交關於個人資料處理影響的評估報告，或 (ii) 未提交關於跨境傳輸個人資料影響的評估報告，可被處以1.4億至2億越南盾的罰款。
- 更重要的是，該草案中提及在特定情況下，政府可以針對違反法規者進行逞處，並以其越南前一會計年度總收入處以最高5%的罰款，
- 如：
  - 在行銷和廣告經營活動中第二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規定，；
  - 第二次違反非法收集、轉移、買賣個人資料規定；
  - 在處理個人資料或跨境傳輸個人資料時未能採取適當保護措施，導致超過500萬人次的越南公民個人資料的損失。
- 除上述金錢罰款外，違規者也要承受其他行政制裁，例如暫停營業或暫停處理個人資料1-3個月、公開道歉、刪除和銷毀非法處理的個人資料等。

我們將繼續關注該法令草案的進度並及時更新最新情況。

# 聯繫我們

本要聞僅就有關事宜提供一般信息，並不構成專業意見。如需進一步信息，請與我們聯繫。



**Phan Thi Thuy Duong**

合夥人  
法律服務

+84 (28) 3823 0796, Ext. 1508

[phan.thi.thuy.duong@pwc.com](mailto:phan.thi.thuy.duong@pwc.com)



**Pho Duc Giang**

副總經理  
網絡安全和資料隱私

+84 (28) 3823 0796, Ext. 1012

[pho.duc.giang@pwc.com](mailto:pho.duc.giang@pwc.com)



**Tran Thi Than Niem**

律師

+84 (28) 3823 0796, Ext. 1535

[tran.thi.than.niem@pwc.com](mailto:tran.thi.than.niem@pwc.com)

# PwC 中文服務平臺

## 胡志明市



**Jerry Chen** 陳以謙  
合夥人  
yii-chian.chen@pwc.com



**Tran Vi Cuong** 陳偉強  
副總經理  
tran.vi.cuong@pwc.com



## 河內



**Lou Jingjing** 樓晶晶  
副總經理  
lou.jingjing@pwc.com



**William Chiang** 江明威  
經理  
Chiang.william@pwc.com



**Hua Le Minh** 許麗明  
律師  
hua.le.minh@pwc.com



**Dylan Hsu** 徐子軒  
協理  
hsu.dylan@pwc.com



[www.pwc.com/vn](http://www.pwc.com/vn)

